西安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考生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

体育与健康考试平时考核成绩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考生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 |  | | | | |
| 就读学校 |  | | | | |
| 学校地址 |  | | | | |
| 学校电话 |  | | | | |
| 平时考核成绩 | 体育与健康课成绩 | | |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 | |
|  | | |  | |
| 体育教师签字： | | | | |
| 学校意见 | 该生系我校学生，以上提供体育与健康平时考核成绩真实有效。  校长签字：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 | | | |

《西安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考生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

体育与健康考试平时考核成绩登记表》填表说明

1.我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的考生平时考核，由就读学校按照“应届生平时考核”要求进行考核计分，并出具加盖公章的《西安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考生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与健康考试平时考核成绩登记表》，考生报名区县及有关开发区教育局核实，交招生考试部门记入成绩。

2.平时考核由体育与健康课考核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版）》测试组成，每学年5分，三年满分为15分。其中，体育与健康课成绩每学年2分，三年满分为6分；《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每学年3分，三年满分为9分。体育与健康课成绩遵循《九年义务教育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评分标准，且体育与健康课成绩应留存原始考核资料。《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版）》执行，且与各校每年上报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数据管理与分析系统数据一致。

3.平时考核成绩计算公式为：

平时考核成绩=体育与健康课成绩+《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

体育与健康课成绩=（3年体育课成绩之和÷3）×6%。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3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之和÷3）×9%。